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工業安全

科 目：工業安全衛生法規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與「勞工安全衛生法」的立法目的有何差異？試申論之。(20分)
- 二、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與工作規則的法源及內容有何不同？請說明之。(20分)
- 三、雇主若使用對地電壓 220 伏特攜帶式電動機具，未依規定設置防止感電用漏電斷路器，以致勞工感電死亡。該雇主違反那些勞工安全衛生法規？其法律效果為何？(20分)
- 四、雇主應設「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」之法規依據有那些？該委員會應由那些人員組成？(20分)
- 五、依據「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」之規定，雇主設置之局部排氣裝置之氣罩及導管，應依那些規定辦理？又雇主應要求有機溶劑作業主管實施那些監督工作？(20分)